

## 臺北縣政府資訊中心編制表

職稱	官等	職等	員額	備考
主 任	簡任	第十職等	一	
副 主 任	薦任	第九職等	一	
科 長	薦任	第八職等	六	
高級分析師	薦任	第六職等至第八職等	十	
分 析 師	薦任	第七職等	十五	
科 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 至第七職等	一	
管 理 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 至第七職等	三十	
助理員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六	
助理管理師	委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五	
書 記	委任	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三	
會 計 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
人事管理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第七職等	一	
合計			八十	
<p>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」之規定； 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</p>				